

工程编号： 2607-440307-04-01-38332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 龙岗城投数智空间装修工程施工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

投标人：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9 月 10 日

目录

1、	企业服务质量	2
2、	企业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4
2.1	京东 MALL 重庆新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5
2.2	深汕实验学校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6
2.3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29
2.4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40
2.5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能力一天文馆装修工程.....	55
2.6	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 A 栋及室外 场地装修工程.....	62
3、	项目经理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75
3.1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76
3.2	VAMA 客户体验中心展陈装饰装修项目施工	88
4、	项目管理班子其他人员设置	93
4.1	项目经理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庄玉炎	94
4.2	项目技术负责人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罗文浩.....	99
4.3	成本负责人相关资格证书和社保证明-成慧兰	102
4.4	项目副经理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胡刚强	107
4.5	质量主任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周春莹	113
4.6	安全主任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陈庆滔	117
4.7	安全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李会康	121
4.8	安全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庄帝浩	125
4.9	劳资专管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彭格格	128
4.10	资料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叶萍萍	132
4.11	施工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罗娘圳	136
4.12	材料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潘茵婷	140
5、	企业履约评价	144
5.1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145
5.2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146
5.3	威诺华照明办公室装修工程	147
5.4	江苏南通如东厂房装修 1 - 4 楼	148
5.5	南园街道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工程	149
6、	其他	150

1、企业服务质量

服务响应时限及驻场服务承诺函

致：深圳市湾东智慧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龙岗城投数智空间装修工程施工标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在认真研究招标文件及相关要求后，现就服务响应时限及驻场服务等方面郑重作以下承诺：

一、服务响应时限承诺

（一）日常咨询及一般性需求响应

1.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 08:3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收到贵方电话、微信、书面、邮件等各类服务需求后，15 分钟内予以响应，与贵方对接确认需求细节、服务内容及实施方案。

2. 非工作时间：收到贵方常规咨询、协调需求后，30 分钟内主动回电响应，及时解答疑问、协调相关工作。

3. 一般性技术对接、资料报审、流程配合等工作：2 小时内完成初步处理，当日闭环办结，特殊情况无法当日完成的，提前向贵方报备进度及完成时间。

（二）项目问题及故障处置响应

1. 一般问题：响应时限 15 分钟，4 小时内现场处置或线上解决，当日完成整改闭环。

2. 重要问题：响应时限 5 分钟，2 小时内抵达项目现场，8 小时内制定整改方案并启动处置，24 小时内完成问题闭环。

3. 紧急重大问题：即时响应、5 分钟内启动应急机制，1 小时内抵达现场，优先调配人力、物资、技术资源连夜处置，彻底消除问题及安全隐患，保障项目快速恢复正常施工及运行。

二、驻场服务承诺

（一）驻场人员配置

1. 项目施工、实施关键阶段，我方固定配置专职驻场人员（技术/项目管理人员）全程驻场办公，根据项目进度需求，可按需增派技术工程师、施工人员、资料员等配套人员，保障现场工作全覆盖。

2. 所有驻场人员均具备对应岗位从业资质、丰富的同类项目实操经验，岗前经过专项培训，熟悉本项目技术标准、施工规范及贵方管理要求，无违规从业记录。

3. 我方建立驻场人员管理制度，严禁擅自离岗、脱岗，如需人员轮换、调岗，提前 3 个工作日向贵方报备，确保人员无缝交接，不影响项目工作推进。

（二）驻场服务时长

1. 常规驻场：自项目开工进场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资料移交、质保期正式起算为止，全程安排人员驻场值守。

2. 日常在岗时间：严格配合贵方项目作息時間，全程在崗待命，隨叫隨到，全力配合貴方現場管理、施工協調、質量把控、安全檢查、驗收對接等全部工作。

3. 項目趕工、階段性攻堅、驗收衝刺階段，駐場人員無條件加班值守，全程配合貴方完成各項工作任務。

（三）駐場工作職責

1. 全程負責施工現場技術支撐、施工指導、問題排查、質量自查整改工作，實時把控施工工艺、施工进度，確保符合項目合同及规范要求。

2. 專職對接貴方、監理單位、總包單位等，完成日常溝通協調、資料報送、工序報驗、變更簽證、現場答疑等工作。

3. 實時記錄項目施工台賬、問題台賬、進度台賬，定期向貴方匯報項目進展、存在問題及整改計劃。

4. 負責現場設備、材料、施工工序的管控，主動配合貴方及監理單位的檢查、抽檢、驗收工作，及時整改各類問題。

5. 質保期內根據貴方需求，定期安排人員駐場巡檢、維保，及時處理設備運行及項目遺留問題。

投標人： 深圳市國盛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蓋章）

日期：2026年09月10日



2、企业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京东 MALL 重庆新店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	重庆京之星电器有限公司	2738.51	2024.10.18	
2	深汕实验学校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工程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公共事业局/深圳市深 汕特别合作区城市建设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42.25	2024.12.27	
3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 造工程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 司	2827.13	2026.2.26	
4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 造工程施工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 有限公司	571.51	2024.8.25	
5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 能力--天文馆装修工程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 地	506.75	2023.5.30	
6	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 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 A 栋 及室外场地装修工程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380.04	2022.5.6	

2.1 京东 MALL 重庆新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项目订单

本采购单编号：【XZC20240007667】

甲方：【重庆京之星电器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于甲乙双方在【2024年1月13日】签订的编号为【XZC20240006490】的合作框架《工程框架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甲乙双方签订工程施工事宜于【2024年1月26日】达成如下订单：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京东 2024-零售京东 MALL 重庆杨家坪项目装饰总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西郊路 3 号】；

1.3 工程面积：【/】；

1.4 承包范围和内容：承担主合同第 2.3 条约定的施工内容。

1.5 承包方式：（BC）：

A 包设计 B 包材料 C 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等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工作内容）。

2. 组成文件

2.1 主合同正文及其附件。

2.2 本订单及其附件。

3. 工期

3.1 本工程工期为【80】日历天，开工日期为【2024年1月26日】，竣工日期为【2024年4月15日】，如实际开工时间有调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绝对工期不变。

4. 合同价款

4.1 为计价方便，本合同采取【A】（A 或 B 或 C）计价方式；

A. 本工程计价方式为综合单价含税包干，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本工程含税总价款（暂定）（含税）为人民币【27,385,115.74】元（大写：【贰仟柒佰叁拾捌万伍仟壹佰壹拾伍元柒角肆分】），不含税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

【25,123,959.39】元(大写:【贰仟伍佰壹拾贰万叁仟玖佰伍拾玖元叁角玖分】),
增值税税额(暂定)为人民币【2,261,156.35】,(大写【贰佰贰拾陆万壹仟壹佰
伍拾陆元叁角伍分】),工程最终总价款以竣工后结算为准,税率【9】%。

B. 本工程计价方式为固定总价含税包干。本工程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大写:【/】),不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元(大写:【/】),增值税税额(暂
定)为人民币【/】,(大写【/】),税率【/】%。

C 分项计价:其中【/】部分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元(大写【/】),不
含税总价款【/】,(大写【/】),税率为【/】%。【/】部分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大写【/】),不含税总价款(大写【/】),增值税税额(暂定)为人民
币【/】,(大写【/】),税率为【/】%。

4.2 甲方按照以下约定的方式进行支付:

4.2.1 本项目预付款:【B】

A 无预付款;

B 有预付款,合同签订完成且经甲方确认乙方进场后【/】个自然日内,甲方
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款(暂定)的【20】%,计人民币【5,477,023.15】元(大
写:【伍佰肆拾柒万柒仟零贰拾叁元壹角伍分】),不含税人民币【5,024,791.88】
元(大写:【伍佰零贰万肆仟柒佰玖拾壹元捌角捌分】)。甲方在支付预付款之前
【/】(A.需要 B.不需要)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

4.2.2 按工程进度支付【A】:

【A】按甲方确认完工的百分比支付;【B】按重大工程节点支付。

A 经甲方确认现场拆除工程进度【100】%,甲方向乙方支付拆除工程暂定总
价款的【60】%,计人民币【954,512.57】元(大写:【玖拾伍万肆仟伍佰壹拾贰
元伍角柒分】),不含税人民币【875,699.61】元(大写:【捌拾柒万伍仟陆佰玖
拾玖元陆角壹分】);

A 经甲方确认现场进度完工【50】%,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暂定总价款的
【40】%,计人民币【4,522,510.57】元(大写:【肆佰伍拾贰万贰仟伍佰壹拾
元伍角柒分】),不含税人民币【4,149,092.27】元(大写:【肆佰壹拾肆万玖仟
零玖拾贰元贰角柒分】);

A 经甲方确认现场进度完工【70】%,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暂定总价款的

【60】%，计人民币【5,477,023.15】元（大写：【伍佰肆拾柒万柒仟零贰拾叁元壹角伍分】），不含税人民币【5,024,791.88】元（大写：【伍佰零贰万肆仟柒佰玖拾壹元捌角捌分】）。

A 经甲方确认现场进度完工【100】%，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暂定总价款的【80】%，计人民币【5,477,023.15】元（大写：【伍佰肆拾柒万柒仟零贰拾叁元壹角伍分】），不含税人民币【5,024,791.88】元（大写：【伍佰零贰万肆仟柒佰玖拾壹元捌角捌分】）；

B【/】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暂定总价款的【/】%，计人民币【/】元（大写【/】），不含税人民币【/】（大写：【/】）

B【/】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暂定总价款的【/】%，计人民币【/】元（大写【/】），不含税人民币【/】（大写：【/】）

B【/】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暂定总价款的【/】%，计人民币【/】元（大写【/】），不含税人民币【/】（大写：【/】）

在甲方支付预付款的情况下，甲方在按照工程进度支付时有权（B）【A. 是；B. 否】抵扣预付款，直至抵扣完毕时为止。

4.2.3 待到工程整体竣工、甲方接收工程且验收合格（终验的规定以主合同第 10.4 条约定为准）后，双方确认结算总金额并签署结算书，结算书签署后乙方向甲方交付工程价款增值税发票，发票金额应为结算总金额与乙方已开票金额的差额。甲方收到合规增值税发票后，将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97】%。

若甲方支付进度款金额已经超过双方结算协议确认的应付款项（以截至结算协议签订之日确定为准），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超付款项。

4.2.4 质保期为【24】个自然月；最终结算总金额的【3】%为质保金，于质保期满后，在不存在质量问题且扣除乙方应付违约金、赔偿金等款项后无息予以支付。

质保期内，如乙方应付违约金、赔偿金超过质保金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5 日内将质保金补足。

5. 驻场代表

5.1 甲方指派【杨国玮】为甲方驻现场代表，联系电话【15195909900】。

5.2 乙方指派【庄新彩】为乙方驻现场代表，联系电话①【13530886698】；
②【/】。

6. 水电费及材料供应

6.1 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6.2 材料设备由【乙】方供应。

7. 其他

7.1 本订单以中文书写，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7.2 本订单经甲乙双方加盖公司公章或订单专用章后自本订单首页约定生效日期生效，至双方适当且充分履行完各自职责后自动失效。

7.3 本订单进行明确约定的内容以本订单为准；本订单未明确约定内容以主合同约定为准。

7.4 如双方使用第三方电子认证服务公司提供的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电子合同，则双方均可下载保存，电子合同文档不可被篡改，且具有法律约束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 京东MALL重庆新店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

单位 (子单位) 工程名称: 京东MALL重庆新店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107202406140101

工程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西郊路3号

建设单位: 重庆京之星电器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4 年 10 月 18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京东MALL重庆新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西郊路3号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²）	51382.85m2	工程类别	装饰装修
	层数	地下负1层、地上5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27米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	设计使用年限	/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 年 01 月 26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无			

遗留事项	无					
参建 责任 主体 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 代表人	项目 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京之星电器有限公司			于鲲	罗立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A244025330	黄文彪	夏小平
	监理单位	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甲级	E141004598-8/1	闫军	张磊
	施工单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D244195081	庄国栋	龙思敏
	施工专业 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 负责人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	外立面幕墙		刘彦平
		重庆庆润科技有限公司	贰级	负1层-5层消防		张雪琴
相关 单位	施工图 审查单位	重庆机三院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 检测单位	重庆佳泰诚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监控量测 单位	/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 竣工 验收 基本 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 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 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 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 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 分部 工程 及专 业承 包工 程质 量验 收情 况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验收记录已完成, 工程质量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分部	建筑给水排水分部验收记录已完成, 工程质量合格。
	通风与空调分部	通风与空调分部验收记录已完成, 工程质量合格。
	建筑电气分部	建筑电气分部验收记录已完成, 工程质量合格。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 (5)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 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 并通过档案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 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消防验收情况	已通过消防专项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 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和有关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2014.10.18
验收程序	(1) 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 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 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 对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 竣工 验收 意见	1. 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 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 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设计文件符合； 5. 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6. 工程质量合格，各参建单位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罗立	
验收会议所 提主要问题	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验收表-7 (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罗立 张立	
			成员(签字): /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	
			成员(签字): /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夏小平 姓名: 夏小平 注册号: 4402533-008 有效期至: 至2026年1月	
			成员(签字): /	
参建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张磊 成员(签字): /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龙思敏 成员(签字): /	
	有关专家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2024年10月18日	2024年10月18日	2024年10月18日
建设单位		重庆京之星电器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罗立 法定代表人(签字): 于鲲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10月18日		

2.2 深汕实验学校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候选人公示

工程名称：深汕实验学校项目

招标内容：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招标编号：ZTJGSZ-专业-深汕实验学校-016

公示时间：3个工作日

一、评标情况

该招标项目已经完成评标工作。招标人根据评标小组交的评标报告，已经对评标结果进行了确认，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进行公示。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一名：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32422546.17 元；

中标候选人第二名：深圳市晟瑞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32772357.68元；

中标候选人第三名：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报价：33322521.21 元。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与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代理人签字还应附法人授权委托书）向招标人或招标服务机构提出，同时将电子邮件发送至：Ztjghnzc@qq.com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9816290226

招标服务机构：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招标采购部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755-26974645

编号：SZF-专业-深汕实验学校-2024-114

深汕实验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建工村 34 号

签订日期：2024 年 6 月 5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SZF-专业-深汕实验学校-2024-114

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0921189P
- (2) 税 务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 (3) 电 话: 010-51169898
- (4) 开户行: 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 (5) 帐 号: 11001045200056000613
- (6) 发票备注栏信息: 项目名称: 深汕实验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文路南侧
- (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 建筑服务*工程款

分包人: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9393432XU
- (2) 税 务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B、C 栋 C 栋 202
- (3) 电 话: 0755-83691118
- (4) 开 户 行: 建设银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 (5) 帐 号: 4425 0100 0003 0000 0904
- (6)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09393432XU
- (7)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深汕实验学校人防工程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 深汕实验学校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2 施工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创文路南侧;

1.3 专业分包范围: 依据深汕实验学校项目图纸中 1) 装修工程: 1#2#3#4#及地下室室内装修工程包括楼地面、墙面块料工程、吊顶工程、防火门、热转印钢质门工程、木质门工程、栏杆工程、踢脚线工程、墙地面装饰板工程及其他零星建筑、零星装饰工程等, 不含内墙及无吊顶天棚处腻子涂料。2) 安装工程: 包含装修工程范围内的照明的配管穿线、开关及插座面板等, 并负责从其他专业单位预留接驳点接驳(若无桥架则自行配管), 户内空间装修范围内开关及插座面板、灯具含应急照明、部分五金、柜、卫生洁具、热水器开水炉采购及安装等。3) 施工完成后, 对室内进行环保检测、开荒保洁并完成交付。

卫生洁具具体部位的做法依据实际施工图纸、设计变更、批复的施工方案及甲方的要求施工。按照施工规范及图纸的设计要求和甲方指标，完成块料工程、吊顶工程、所有门采购安装、踢脚线工程、墙地面装饰板工程及其他零星建筑、零星装饰工程材料场内运输倒运等全部工作内容；完工后清洁、清扫落地灰、垃圾外运、成品保护、检测、验收、保修与装饰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答疑纪要、补遗书、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全部工作内容，甲方有权对以上分包范围作出调整，最终以甲方下发的作业指令为准，乙方不得因为工作内容不含在以上说明中拒绝施工、调整合同价款、工期顺延等要求。

1.4 专业分包项目：深汕实验学校精装修工程。上述工作内容及具体要求，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为准。详见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施工说明以及相应的标准图集、技术交底、设计修改联系单等，详合同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57 天，1#3#4#号楼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6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17 日；2#和地下室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6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2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具体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计划/形象进度	节点实现时间	备注
1	1#3#4#号楼精装修	2024 年 7 月 17 日	
2	2#和地下室精装修	2024 年 8 月 2 日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4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以甲方现场技术通知为准，乙方需与甲方工程部配合沟通，乙方必须服从。分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工程承包人总工期目标的实现。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如果有）；
- (5) 施工图纸；
- (6) 现场签证；
- (7) 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

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实际合同价以最终结算为准。

4.2 合同总价（暂定）：32422546.17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肆拾贰万贰仟伍佰肆拾陆元壹角柒分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29745455.2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柒拾肆万伍仟肆佰伍拾伍元贰角整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增值税2677090.97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柒万柒仟零玖拾元玖角柒分元），合同中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未开发票部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

4.3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费用：

（1）为完成各项目及附属的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相应工作所需的所有成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措施费、超高降效费、水电费、深化设计费、试验费、调试费、赶工费、保管费等，甲供材料费、甲供周转材料费、甲供机械费除外。下同）；

（2）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装卸、维护、倒运、管理等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3）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其他所有应承担义务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4）完成验收、备案所需的各项费用；

（5）乙方的全部管理费用、缴纳的规费、利润、增值税附加等；

（6）其他相关费用。

4.4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因素，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或其他调增合同价款的要求。

4.5 关于合同价款的其他约定：

4.5.1 甲方有权对以上分包范围作出调整，删减或增加的工作范围乙方不得提出任何索赔。

4.5.2 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合同，该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论证、方案报审及负责通过审批、样板施工、各阶段的验收等完成精装修工程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包人工、包安装、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场内外运输、包现场倒运及堆码、包超高补贴、包涨价风险、包深化设计、包管理费、包利润、包赶工、冬雨季施工、夜间施工、检验试验、成品保护等各项措施费、包税金、包规费、包不可抗力以外所有风险费等所有完成深化施工图的全部工程内容并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所需要的全部费用。

4.5.3 单价所含辅材：完成精装修工程全部辅材费用。

附件 7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管理责任书》

附件 8 《治安及消防管理责任书》

附件 9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 10 项目经理授权委托书

附件 11 《廉洁工程共建协议》

附件 12 《补充条款》

(以下无合同正文)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郑恒

电话：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
社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B、C
栋 C 栋 202

法定代表人：庄国栋

委托代理人：罗秋娜

电话：0755-83691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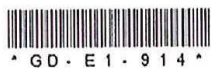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汕实验学校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6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汕实验学校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创文路南侧	建筑面积	54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32422546.17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6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4020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SSZA-202307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聚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会朝
副组长	郑大伟、孙剑、鲁俊杰、夏强、曾赠辉
组员	朱良栋、郭昭林、陈晓洋、周鑫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晓洋	史琪、何耀球、罗文浩、曾幸龙、陈庆滔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郭昭林	蔡文亮、叶萍萍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 2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2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25 </u> 项	共 <u> 10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0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0 </u> 项	共 <u> 20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0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电气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室外工程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人防工程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会朝	深圳城投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吴会朝
2	鲁俊杰	深圳市崇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瑞兴	工程师	鲁俊杰
3	郑大伟	中铁建工	项目经理	高工	郑大伟
4	孙剑	深圳市特建建工集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顾问	高工	孙剑
5	曾文浩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曾文浩
6	罗文浩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罗文浩
7	曾幸龙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曾幸龙
8	叶伟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叶伟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 GD - E1 - 914 / 5 *

GD-E1-914/6

本工程的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各分部、分项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会群	鲁俊杰	曾晓辉	孙创	
2024年12月21日	2024年12月21日	2024年12月21日	2024年12月21日	年 月 日

2.3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清溪镇清溪大道 295 号

发 包 人: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10月15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改造工程施工，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1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1.2、工程地点：东莞清溪镇清溪大道 295 号

1.3、工程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外排水工程改造，室内电气改造，室内外防水、油漆、天花、地面、墙面改造，室外篮球场翻新改造，食堂升级改造等

1.3.1、按甲方书面确认的 通知 工程施工范围的图纸所有内容、甲方要求以及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施工，具体内容以甲乙双方过程商谈签署工作量为依据。

1.3.2、按甲方要求对本工程范围内的各专业分项工程进行统筹施工管理（包括各种管线综合规划、施工复核管理等。

1.3.2、工程完工负责按现场完工情况及甲方要求编制竣工图盖乙方的出图章，并承担相关设计责任。

1.4、承包方式：本工程实行包工、包料（部分主材甲供除外）、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的承包方式。

1.5、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第2条 工期

2.1、合同工期：2025 年 10 月 26 日开工，2026 年 02 月 26 日之前完工，工期为 123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合同生效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完成施工场地具备乙方进场条件并发出书面通知之日为准。除发生本合同 2.2 款以外，工期不变。

2.2、工期顺延的条件

2.2.1、如发生以下情况时，乙方应在发生之日起 7 个日历天内，书面报送甲方确认，根据甲方最终的书面确认结果，甲方应在收到后 5 个日历天内书面确认工期顺延的天数，否则视为同意顺延工期，乙方有权就因此增加的费用向甲方提出索赔：

- (1) 6 级以上的地震；
- (2) 10 级以上的大风；
- (3) 3 个小时内降雨量为 50 mm 以上的暴雨（不含 50mm）；
- (4) 38 摄氏度以上并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
- (5) 设计修改、工程变更超过 2 个日历天（自甲方确定修改或变更之日起，到甲方下达书面修改或变更令止）；
- (6) 甲方直接发包工程的分包人进场时间超过 2 个日历天（自甲方书面确认乙方报送的进场计划之日算起）；
- (7) 甲供材料设备到货（到工地现场）超过 2 个日历天（自甲方书面确认乙方报送的到货之日算起）。
- (8) 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施工条件、提供图纸或下达指令；
- (9) 施工中发现文物、古墓、障碍物或不可预见的地质条件变化；
- (10) 非乙方原因的停水、停电、交通中断、政府性活动管制等，且持续时间超过 48 小时；
- (11) 法律政策变化或政府部门非因乙方原因发出的停工令；
- (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可顺延工期的情形。

2.2.2、因上述第 2.2.1 条款原因造成工程连续停工不超过 12 小时的（含 12 小时），工期概不顺延但乙方可就因此增加的费用提出索赔。

2.2.3、除上述第 2.2.1 条款原因以外工期概不顺延；非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工期应当相应顺延且乙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约定申请费用索赔。

(2)、本工程施工难度、施工方案、施工工艺、特殊复杂部位处理、垃圾外运等所发生一切的费用。

(3)、人工、材料、机械等价格的浮动因素。

(4)、乙方已经考虑在施工期间发生赶工、夜班加工、节假日加班等一切费用，并已计算在合同综合单价内。

(5)、乙方须对现场现有的成品、半成品按甲方要求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费用已含在综合单价内；若发生损坏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恢复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6)、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他情况，并承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会以“考虑不周”等理由提出免责或以其他方式向甲方要求增加其它费用。

(7)、施工水电费、生活水电费以及生产生活临时设施（现场加工用房、工人宿舍同主体承包单位或外单位租赁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1.3、本合同综合单价不包含主体乙方的总承包服务费。

4.1.4、其他费用：安全施工措施费、脚手架费、成品保护费、垃圾清理费、材料的二次倒运费按项包干，如因乙方承包范围调整、设计变更、工程量的变化时按实增减调整（单价不作价差调差而调整）。

4.2、合同价款

4.2.1、合同价款：人民币（含税）大写：贰仟捌佰贰拾柒万壹仟叁佰肆拾壹元捌角玖分（小写¥ 28271341.89 元）。

4.2.2、本合同价款为暂定总价，最终结算价款将根据本合同第 4.3 条约定的方式，以经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进行计算。本合同综合单价（除约定的可调整情形外）为结算的固定单价依据。

4.2.3、工程量（含结算工程量）按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图纸及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的工程结算单为结算依据。

4.2.4、甲定乙购材料

(1)、甲定乙购材料：指甲方审定材料设备的价格（含生产厂家、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级等）由乙方与第三方直接签订供货合同，并支付货款；乙方须按甲方约定的条款签订采购合同并根据乙方具体的施工进度自行采购；否则甲方可以现垫付材料款，该款项从乙方当期进度款中直接扣除；同时甲方有权扣除该部分材料的包干综合费用并追索乙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指定甲定乙购材料生产厂家（或供货商牌）2~3 家，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生产厂家（或供货商）范围内签订供货合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按本合同 9.4 条款向甲方支付

由甲方项目负责人统一发出，但必须按甲方管理流程，经甲方指定的的相关人员审批和签名。

6.1.6、甲方负责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支付工程款和保修金。

6.2、乙方责任与权利

6.2.1、乙方任命 庄玉炎 为乙方代表，联系方式 13825284904，工作邮箱：308758130@qq.com。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6.2.2、乙方负责按甲方书面确认的图纸施工。工程完工负责竣工图的编制并提交合格的专业竣工图给甲方。

6.2.3、本合同签订后四日内乙方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月进度计划等报送甲方并经甲方现场工程师书面确认；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现场工程师书面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

6.2.4、乙方负责编制材料的进场计划，材料进场时应由甲方相关专业工程师、项目负责人共同书面确认验收合格后方可施工，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乙方自负。甲供材料乙方必须提前十五至二十天向甲方提出详细的书面申请，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6.2.5、乙方负责本工程范围内的材料及施工机具保护、工作面的清洁，直到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后为止。

6.2.6、乙方负责按照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图纸和国家现行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做好自检工作，做好施工记录、中间工程验收记录、隐蔽验收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并编制竣工图作竣工文件移交甲方，并组织相关工序的验收。

6.2.7、乙方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使用之前，负责施工现场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并予以修复；第三方原因造成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6.2.8、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要求，交工前清理现场、清理垃圾，做到工完场清；乙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应随时清理运走，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因甲方原因所致的情况除外）。

6.2.9、在施工中，非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设备倒运等损失，由乙方负责。

6.2.10、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经司法确认的责任方承担。

6.2.11、在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清理现场，并将门窗、玻璃、地面擦扫干净，并保证给排水管道干净畅通，业主能够正常投入使用。

6.2.12、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构筑物、临街交通要道、人行道等相关财产的保护，承担相关责任和费用。

以下空白

甲方：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清溪支行

银行账号：701670493706

电话：0769-82851044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15日

乙方：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账号：8110 3010 1390 0803 507

电话：0755-83691118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25日

GD411 ☐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6年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清溪镇清溪大道295号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28271341.89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 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6年02月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华新国际建筑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湖北建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彭勇为
副组长	刘飞、叶晓平、庄玉炎
组员	罗文浩、李会康、罗娘圳、潘茵婷、周春莹、叶萍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飞	叶晓平、庄玉炎、李会康、罗娘圳、叶萍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勇为	叶晓平、罗文浩、潘茵婷、周春莹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刘飞	叶萍萍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燃气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室外附属工程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的工程内容，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
经检查，各分部分项均验收合格；
经检查，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使用功能检查满足条件，观感质量良好，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02月26日	2016年2月26日	2016年2月26日	年 月 日	2016年2月26日

2.4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190164007001

标段名称: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571.515815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胡刚强



本工程于 2024-02-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4-16

黄宝明

查验码: 455035071376758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正本)

工程名称: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雅苑

发 包 人: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 人: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雅苑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对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进行装修改造,主要包括室内建筑装饰工程、安装工程(按幼儿园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文件要求新增或已有水电及消防工程改造、新增弱电工程布设及改造)、花园室内绿化工程、空调及厨房设备采购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100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对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进行装修改造,主要包括室内建筑装饰工程、安装工程(按幼儿园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文件要求新增或已有水电及消防工程改造、新增弱电工程布设及改造)、花园室内绿化工程、空调及厨房设备采购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根据现行国家或项目所在地的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规程、条例执行。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壹万伍仟壹佰伍拾捌元壹角伍分(¥ 5715158.1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零捌佰伍拾叁元柒角陆分 (¥ 80853.7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万元整 (¥ 140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003 0000 0904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04 月 24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黄定明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人：(公章)
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04055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梅华路 100 号
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518049

法定代表人： 黄宝明

法定代表人：黄宝明

委托代理人： 黄新雄

电话: 0755-83117868

传真: 0755-83310017

电子信箱: smlgfgs@163.com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 110028799578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393432XU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B、C 栋 C 栋 202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庄国栋

法定代表人： 庄国栋

委托代理人： 罗秋娜

电话: 0755-83691118

传真: 0755-22664982

电子信箱: guosheng.jianshe@163.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03 0000 0904

95-70240050

幼儿园装饰装修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雅苑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5715158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34030408175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 5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新雄
副组长	曾德收, 邓华辉
组员	胡国强, 范湖军, 李之朝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成	张成, 邱昌弟, 邓华, 谢忠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永	邱华, 范湖军, 周雷, 赵永春
工程质控资料	陈泽坤	陈伟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3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8</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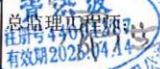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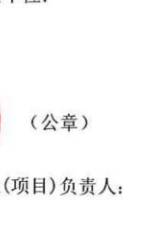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新雄	上海林业有限公司	副经理		黄新雄
2	邓新峰	深圳上海林业有限公司	总工	高工	邓新峰
3					
4		深圳华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王卫华
5					曹洪波
6					
7					
8					
9					
10	胡刚强	深圳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胡刚强
11		深圳	技术负责		范沐军
12			施工		张红芳
13			管理		邓帝
14			资料员		周蕊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5日

* GD - E1 - 914 / 6 *

2.5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能力—天文馆装修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能力提升—天文馆装修工程 施工中标字【ALTS2020102667600101001】号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项目：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能力提升—天文馆装修工程 标段：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能力提升—天文馆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		
	建设规模	天文馆装修工程（具体规模详见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中 标 单 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联系人	刘丹丹
	单位地址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13565815933
中标工程 范 围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全套施工图纸及答疑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中标工程 价 格	小写：5067503.11 大写：伍佰零陆万柒仟伍佰零叁元壹角壹分			
中标工程 工 期	计划自2020年11月23日至2021年2月20日止 总工期：90 日（日历日）		中标工程 质量标准	合格
项 目 负 责 人	建造师姓名：庄雪飞 建造师等级：建筑工程一级级 注册证书编号：粤144171900133			
备 注	1. 其中含暂列金40万元；2. 如遇冬季无法施工时，工期可相应顺延，总工期不变。			

说明：1、本表中标通知书由建设单位（人）填写，一式八份，复印无效。

2、本中标通知书未经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部门盖章无效。

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办备案章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阿勒泰地区第二高级中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能力提升一天文馆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能力提升一天文馆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阿地发改社援【2020】641。

4. 资金来源: 一般政府债券、财政预。

5. 工程内容: 天文馆装修工程(具体规模详见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墙面、顶面、地面、灯饰。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6月1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项目完工后必须达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佰零陆万柒仟伍佰零叁元壹角壹分（¥5067503.1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庄雪飞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

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03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_____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_____ 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立即 _____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09393432XU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棉道 8 号英达利
科技数码园 B. C 栋 C 栋 202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庄国栋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刘丹丹

电 话: _____ 电 话: 181991573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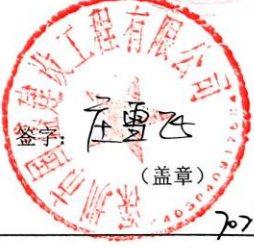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3691118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黄贝岭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5010000030000090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业协会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阿勒泰地区科普教育基地能力提升-天文馆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结 构	总 层 数		质量控制资料
4650m²				
工 程 建 设 竣 工 参 与 各 方 验 收 意 见				
建设单位意见	通过验收 签字:  (盖章)  2023年5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签字:  (盖章)  2023年5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签字:  (盖章)  2023年5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签字:  (盖章)  2023年5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签字: _____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 本表一式六份, 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 监督站存档一份。

合同编号: NLTZQQ-HT-010

EAS 编号: SFHT-2022-01-02-0000007676

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
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 A 栋及室外
场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项 目 名 称: 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
筹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 A 栋及室外场地
装修工程

甲 方: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前期服务

项目指挥部 A 栋及室外场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红荔路 7019 号天健商务大厦 19 楼

法定代表人：宋扬

乙 方：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B、C 栋 C 栋 202

法定代表人：庄国栋

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 A 栋及室外场地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 A 栋及室外场地装修工程。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健民路 2 号启迪科技园。

（三）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 A 栋及室外场地等装修工程所涉及的室内装修及改造、楼顶露台改造、室外场地翻新及改造、A 栋及服务用房外墙提升改造、水电安装及改造、智能化安装及改造、消防安装及改造、室外给排水设施、设备管线、出入口岗亭、闸口设置、监控系统、网络系统、拆除工程等。具体承包范围以甲方正式下发的施工图、相关补充图、设计变更等资料为准。

（四）工作内容：

1.包括但不限于：（1）拆除室内各区域原有隔墙、隔断及其他墙体；（2）拆除室内各区域楼地面、天棚、墙面原有装修；（3）拆除灯具、管线及其他零星部位；（4）重新施工室内各区域楼地面、天棚、墙面装修，门窗、隔墙、隔断、开关插座、灯具、强弱电线、线管安装等工程；（5）屋面露台翻新改造等；（6）室外花池拆改及绿化翻新、场地翻新、停车场划线等；（7）A栋外墙面和部分服务用房外墙提升改造等；（8）室外给排水设施、设备管线、出入口岗亭、闸口设置、监控系统、网络系统安装等；（9）部分原有装修工程的利旧、保护等；（10）为完成本项目施工而发生的措施项目、二次搬运、垃圾清理外运、成品保护、检测试验、验收前的清洁等一切必要工作；（11）出具竣工图并配合发包人审图；（12）室内环境质量检测及除甲醛；（13）配合发包人完成工程备案，并确保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含消防验收）等。

2.本工程现场原已装修，乙方应在保证效果的同时尽量做到利旧，并根据自身经验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及时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在确保施工质量的前提下优化施工工艺、加快施工进度、降低甲方成本。

3.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作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

（五）界面划分：

1.本工程不含如下内容：（1）会议系统及设备供货及安装；（2）通风空调系统维修及安装；（3）活动家具供货及安装。

2.乙方负责本款第一项所列专业工程及后续按甲方要求进场施工的其他各项专业工程（下称其他专业工程）的管线预埋工作，同时应当（1）协助甲方管理其他专业工程的专业承包人并给予其他专业承包人必要的配合，（2）负责自身及其他专业承包人施工产生的的收边、收口工作。

第二条 工期

（一）总工期：60个日历天。

（二）计划开工日期：暂定2021年12月3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现场管理代

表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三)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1 日 (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生效日期为准)。

(四) 节点工期要求: 满足甲方要求。

(五) 本工程工期跨越春节, 工期紧张, 乙方已充分考虑春节前及春节后工人到岗情况, 精心组织, 确保在甲方要求的工期内完成。

(六)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3 天内报甲方详细的工程进度计划, 为有效管控施工进度, 甲方有权根据审批的工程进度计划进行节点考核。如因甲方原因不能按时移交部分区域的工作面时, 相应区域的工期顺延。

第三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一) 工程质量: 乙方必须严格根据施工图纸、甲方施工要求、说明文件、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及规范组织施工及验收 (以现行最高标准、最新规范为准), 接受甲方监督并保证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达到上述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二) 室内环境质量应符合最新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中 I 类民用建筑的相关要求。

(三) 若工程的施工图纸、甲方施工要求、说明文件与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及规范之间有差异, 乙方须按较高之标准执行。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

(一)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负责人为黄夫滨, 手机号: 15676782830。

(二)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曾赠辉, 手机号: 13316849063。委派的项目经理须持有与本工程相适应的资格证书。

第五条 质量与验收

(一) 质量及检查

1. 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工程质量标准，质量评定标准按照合同相应条款履行。
2. 乙方承担自身原因引起的质量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3. 工程的检查、验收及工程试车等，按照合同相应的条款履行。
4. 乙方应允许并配合甲方或监理工程师（如有）进入乙方施工场地检查工程质量。

对检查中提出的隐患或问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进行整改，及时消除隐患或问题。

（二）施工验收及配合

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乙方应按甲方统一部署及时向甲方提供完整、有效的竣工资料。
2.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组织验收。
3. 工程竣工验收未能通过，乙方负责修复相应缺陷并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
4. 施工过程及竣工资料需满足甲方要求并按规定归档。

第六条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

（一）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为：

1. 防水、防渗漏工程为 5 年；
2.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3.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第七条 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含税签约合同价为：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万零肆佰壹拾伍元捌角肆分（小写：¥3800415.84），其中不含税签约合同价为：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捌万陆仟陆佰贰拾元零肆分（小写：¥3486620.04），增值税为：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叁仟柒佰玖拾伍元捌角（小写：¥313795.80），增值税率：9%。

（二）本合同为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具体的包干单价详见附件 6。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因人工、物价、机械设备及工程量的变化而变化。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三)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四)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 附件：1. 《安全生产责任书》
2. 《民工权益保障承诺书》
3. 《廉洁自律协议书》
4.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5. 《人员配备情况表》
6. 《报价一览表》
7. 《报价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章页)

甲方（盖章）：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2021年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 A 栋及室外场地装修工程

验收时期：2022.5.6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A栋及室外场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健民路2号南岭科技园B区
建筑面积	A栋建筑面积约3600 m ² , 室外占地面积约2800 m ² 。	工程造价	380.04 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备案回执号	NWNLC0551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22 年 1 月 5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244022876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
总包单位	/		/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195081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01980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组成如下：

组 长	黄夫滨
副组长	桂凯、曾赠辉
组 员	郭晓飞、张俊浩、卓建烽、孙义平、程志勇、李伟、朱展鹏、付宗耀、高建、张大国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	经审查，资 料符合要 求。	经核查及抽 查，安全和主 要功能符合 要求。	经检查，现场 观感符合要 求。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 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范要求。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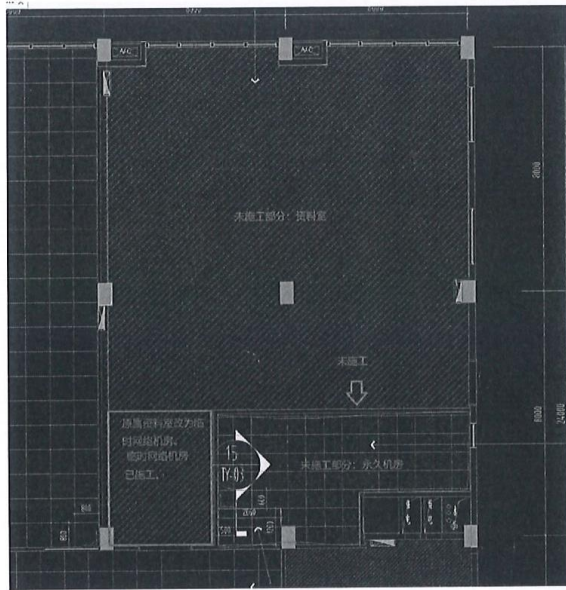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孙伟	天健		
郭晓飞	天健		
樊大溪	天健		
孙俊浩	天健		
李建峰	天健		
高建	国盛		
杨强	天		
张大同	国盛		
刘创	壹创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前期服务项目指挥部A栋及室外场地装修工程，除以下区域外，其他区域均已竣工，并验收合格：

1. 一层资料室及永久网络机房部分，示意图如下：



2. 二层除卫生间、走廊部分区域外，其余均未施工，包含未清租企业所在的区域（房间编号 203）。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5月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6日
---	--	---	---

说明：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肆份。

3、项目经理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2827.13	2026.2.26	
2	VAMA 客户体验中心展陈装饰装修项目施工	华菱安赛乐米塔尔汽车板有限公司	809.76	2024.9.29	

3.1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清溪镇清溪大道 295 号

发 包 人: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10月15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改造工程施工，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1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1.2、工程地点：东莞清溪镇清溪大道 295 号

1.3、工程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外排水工程改造，室内电气改造，室内外防水、油漆、天花、地面、墙面改造，室外篮球场翻新改造，食堂升级改造等

1.3.1、按甲方书面确认的通知工程施工范围的图纸所有内容、甲方要求以及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施工，具体内容以甲乙双方过程商谈签署工作量为依据。

1.3.2、按甲方要求对本工程范围内的各专业分项工程进行统筹施工管理（包括各种管线综合规划、施工复核管理等。

1.3.2、工程完工负责按现场完工情况及甲方要求编制竣工图盖乙方的出图章，并承担相关设计责任。

1.4、承包方式：本工程实行包工、包料（部分主材甲供除外）、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的承包方式。

1.5、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第2条 工期

2.1、合同工期：2025 年 10 月 26 日开工，2026 年 02 月 26 日之前完工，工期为 123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合同生效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完成施工场地具备乙方进场条件并发出书面通知之日为准。除发生本合同 2.2 款以外，工期不变。

2.2、工期顺延的条件

2.2.1、如发生以下情况时，乙方应在发生之日起 7 个日历天内，书面报送甲方确认，根据甲方最终的书面确认结果，甲方应在收到后 5 个日历天内书面确认工期顺延的天数，否则视为同意顺延工期，乙方有权就因此增加的费用向甲方提出索赔：

- (1) 6 级以上的地震；
- (2) 10 级以上的大风；
- (3) 3 个小时内降雨量为 50 mm 以上的暴雨（不含 50mm）；
- (4) 38 摄氏度以上并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

(5) 设计修改、工程变更超过 2 个日历天（自甲方确定修改或变更之日起，到甲方下达书面修改或变更令止）；

(6) 甲方直接发包工程的分包人进场时间超过 2 个日历天（自甲方书面确认乙方报送的进场计划之日算起）；

(7) 甲供材料设备到货（到工地现场）超过 2 个日历天（自甲方书面确认乙方报送的到货之日算起）。

(8) 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施工条件、提供图纸或下达指令；

(9) 施工中发现文物、古墓、障碍物或不可预见的地质条件变化；

(10) 非乙方原因的停水、停电、交通中断、政府性活动管制等，且持续时间超过 48 小时；

(11) 法律政策变化或政府部门非因乙方原因发出的停工令；

(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可顺延工期的情形。

2.2.2、因上述第 2.2.1 条款原因造成工程连续停工不超过 12 小时的（含 12 小时），工期概不顺延但乙方可就因此增加的费用提出索赔。

2.2.3、除上述第 2.2.1 条款原因以外工期概不顺延；非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工期应当相应顺延且乙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约定申请费用索赔。

(2)、本工程施工难度、施工方案、施工工艺、特殊复杂部位处理、垃圾外运等所发生一切的费用。

(3)、人工、材料、机械等价格的浮动因素。

(4)、乙方已经考虑在施工期间发生赶工、夜班加工、节假日加班等一切费用，并已计算在合同综合单价内。

(5)、乙方须对现场现有的成品、半成品按甲方要求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费用已含在综合单价内；若发生损坏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恢复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6)、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他情况，并承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会以“考虑不周”等理由提出免责或以其他方式向甲方要求增加其它费用。

(7)、施工水电费、生活水电费以及生产生活临时设施（现场加工用房、工人宿舍同主体承包单位或外单位租赁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1.3、本合同综合单价不包含主体乙方的总承包服务费。

4.1.4、其他费用：安全施工措施费、脚手架费、成品保护费、垃圾清理费、材料的二次倒运费按项包干，如因乙方承包范围调整、设计变更、工程量的变化时按实增减调整（单价不作价差调差而调整）。

4.2、合同价款

4.2.1、合同价款：人民币（含税）大写：贰仟捌佰贰拾柒万壹仟叁佰肆拾壹元捌角玖分（小写¥ 28271341.89 元）。

4.2.2、本合同价款为暂定总价，最终结算价款将根据本合同第 4.3 条约定的方式，以经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进行计算。本合同综合单价（除约定的可调整情形外）为结算的固定单价依据。

4.2.3、工程量（含结算工程量）按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图纸及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的工程结算单为结算依据。

4.2.4、甲定乙购材料

(1)、甲定乙购材料：指甲方审定材料设备的价格（含生产厂家、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级等）由乙方与第三方直接签订供货合同，并支付货款；乙方须按甲方约定的条款签订采购合同并根据乙方具体的施工进度自行采购；否则甲方可以现垫付材料款，该款项从乙方当期进度款中直接扣除；同时甲方有权扣除该部分材料的包干综合费用并追索乙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指定甲定乙购材料生产厂家（或供货商牌）2~3 家，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生产厂家（或供货商）范围内签订供货合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按本合同 9.4 条款向甲方支付

由甲方项目负责人统一发出，但必须按甲方管理流程，经甲方指定的的相关人员审批和签名。

6.1.6、甲方负责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支付工程款和保修金。

6.2、乙方责任与权利

6.2.1、乙方任命 庄玉炎 为乙方代表，联系方式 13825284904，工作邮箱：308758130@qq.com。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6.2.2、乙方负责按甲方书面确认的图纸施工。工程完工负责竣工图的编制并提交合格的专业竣工图给甲方。

6.2.3、本合同签订后四日内乙方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月进度计划等报送甲方并经甲方现场工程师书面确认；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现场工程师书面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

6.2.4、乙方负责编制材料的进场计划，材料进场时应由甲方相关专业工程师、项目负责人共同书面确认验收合格后方可施工，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乙方自负。甲供材料乙方必须提前十五至二十天向甲方提出详细的书面申请，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6.2.5、乙方负责本工程范围内的材料及施工机具保护、工作面的清洁，直到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后为止。

6.2.6、乙方负责按照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图纸和国家现行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做好自检工作，做好施工记录、中间工程验收记录、隐蔽验收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并编制竣工图作竣工文件移交甲方，并组织相关工序的验收。

6.2.7、乙方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使用之前，负责施工现场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并予以修复；第三方原因造成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6.2.8、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要求，交工前清理现场、清理垃圾，做到工完场清；乙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应随时清理运走，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因甲方原因所致的情况除外）。

6.2.9、在施工中，非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设备倒运等损失，由乙方负责。

6.2.10、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经司法确认的责任方承担。

6.2.11、在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清理现场，并将门窗、玻璃、地面擦扫干净，并保证给排水管道干净畅通，业主能够正常投入使用。

6.2.12、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构筑物、临街交通要道、人行道等相关财产的保护，承担相关责任和费用。

以下空白

甲方：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清溪支行

银行账号：701670493706

电话：0769-82851044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15日

乙方：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账号：8110 3010 1390 0803 507

电话：0755-83691118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25日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6年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清溪镇清溪大道295号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28271341.89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 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6年02月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华新国际建筑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湖北建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彭勇为
副组长	刘飞、叶晓平、庄玉炎
组员	罗文浩、李会康、罗娘圳、潘茵婷、周春莹、叶萍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飞	叶晓平、庄玉炎、李会康、罗娘圳、叶萍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勇为	叶晓平、罗文浩、潘茵婷、周春莹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刘飞	叶萍萍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燃气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室外附属工程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illegibl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的工程内容，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
经检查，各分部分项均验收合格；
经检查，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使用功能检查满足条件，观感质量良好，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02月26日	2016年2月26日	2016年2月26日	年 月 日	2016年2月26日

3.2 VAMA 客户体验中心展陈装饰装修项目施工

正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5600009605

华菱安赛乐米塔尔汽车板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VAMA 客户体验中心展陈装饰装修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娄底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 VAMA 厂内

发 包 人: 华菱安赛乐米塔尔汽车板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华菱安赛乐米塔尔汽车板有限公司（甲方、业主）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乙方、承包人）

为实施华菱安赛乐米塔尔汽车板有限公司 VAMA 客户体验中心展陈装饰装修项目施工，发包人已接受承包人对本项目的中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VAMA 客户体验中心展陈装饰装修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华菱安赛乐米塔尔汽车板有限公司厂区内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

资金来源：自筹

2. 工程承包范围：见前面招标文件

3.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15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7 天。

节点要求：

- 1、2024 年 6 月上旬施工单位开工，完成展项制作施工图审核并完成设计交底；
- 2、2024 年 6 月 15 日施工单位进场；
- 3、2024 年 7 月 10 日前，展项进场安装；
- 4、2024 年 9 月初系统调试；
- 5、2024 年 9 月 15 日竣工。
- 6、2024 年 9 月 15 日-10 月 15 日试运营。

4. 工程质量标准

按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验收标准，满足设计要求及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达到现行相关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行业标准的合格工程标准。

5. 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佰零玖万柒仟陆佰贰拾肆元肆角贰分（¥8,097,624.42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

其中：

李邵林

设备及部分材料¥4,908,983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捌仟玖佰捌拾叁元,税率为 13%,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肆仟柒佰伍拾元贰角伍分(¥564,750.25 元);

其余¥3,188,641.41(大写)叁佰壹拾捌万捌仟陆佰肆拾壹元肆角壹分,税率均为: 9.0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叁仟贰佰捌拾贰元(¥263,282.32 元),

本合同计价方式为固定单价合同,变更、结算时按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见工程量清单表及工程量清单说明。签证或结算单价采用此清单综合单价,按取费后结算总价再下浮 3%。

6. 合同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与本合同文件中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合同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则与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7. 发包人承诺

(1)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合同价款和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的全部义务。

(2) 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 。

8. 承包人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保质完成施工任务,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履行本合同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派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庄玉炎、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一级建造师 ,

身份证号码: 445222198711280611 、项目负责人到职时间: 2024 年 6 月 15 日 。

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的时间要求: 168h 。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考核承包人人民币 5000-10000 元/天 。

承包人派驻本工程的现场技术负责人: 刘伟东、现场技术负责人资质等级 / ,

身份证号码: 441622197209081813 、现场技术负责人到职时间: 2024 年 6 月 15 日 。

现场技术负责人每月在现场的时间要求: 168h 。

现场技术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考核承包人人民币 3000-5000 元/天 。

承包人派驻本工程的布展负责人: 奉万里、布展负责人资质等级 / ,

身份证号码: 432929198206090030 、布展负责人到职时间: 2024 年 6 月 15 日 。

现场技术负责人每月在现场的时间要求: 168h 。

现场技术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考核承包人人民币 3000-5000 元/天 。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17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湖南省娄底市经济开发区

本合同正本两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 捌 份,发包人 肆 份,承包人 肆 份。合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 生效。

中御

发包人: 华菱安赛乐米塔尔汽车板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授权代表人: CFO 签字:   CEO 签字: 	授权代表人: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 湖南省娄底市吉星北路 88 号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B、C 栋 C 栋 202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417009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518000
联系电话 Tel: 0738-8992278	联系电话 Tel: 0755-83691118
电子邮箱 E-mail: jinhui.lu@vamachina.com	电子邮箱 E-mail: 1187757156@qq.com
开户银行 Account opening bank: 建行涟钢支行 帐号 A/C No: 4300153006905966777	开户银行 Account opening bank: 建设银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 A/C No: 4425 0100 0003 0000 0904
甲方合同会签人员  年__月__日 Date:	乙方合同会签人员 年__月__日 Date:

 姜兴
卢晓新

华菱安赛乐米塔尔汽车板工程验收证明书

2024年9月29日

编号:

工程名称	VAMA客户体验中心展陈、装饰装修项目施工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15日	
结算子项	合同中所约定的内容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内容	VAMA客户体验中心展陈、装饰装修项目展陈、1.2.3.4中的电、装饰装修、道具、图文、智能化等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				
监理评价	施工内容完成，使用过程中存在的质量问题及时整改，无安全问题，同意交工。 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总监: [Signature]				
质量核定	质监站				
签章	主管部门	使用单位	施工单位	主持验收单位	会同验收单位
	[Signature] 2024.10.2	[Signature] 2024.10.2	[Signature] 10-2024	[Signature] 10-2024	[Signature] 10-2024

第三联：审计留底

注：本验收证明书不代替决算书

4、项目管理班子其他人员设置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庄玉炎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 144201320152865 9	建筑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文浩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803003010608	建筑装饰施工
成本负责人	成慧兰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 [造]14194400022 585	安装工程
项目副经理	胡刚强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 144201720184821 7	建筑工程
质量主任	周春莹	技术员	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	240103030044671 9	建筑工程
安全主任	陈庆滔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证）	/	粤建安 C3（2017） 0004651	装饰装修
安全员	李会康	技术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证）	C3	粤建安 C3(2024)0016983	装饰装修
安全员	庄帝浩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证）	C3	粤建安 C3(2024)0059451	装饰装修
劳资专管员	彭格格	助理工程师	建设行业工程机械设备专业人员合格证书	/	091587920250700 7166	装饰装修
资料员	叶萍萍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62231140003500 0557	装饰装修
施工员	罗娘圳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62231020003500 0157	装饰装修
材料员	潘茵婷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62231110000900 0509	装饰装修

4.1 项目经理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庄玉炎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5日
- 2026年1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庄玉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11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528659

聘用企业: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7-08至2027-07-07)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7-08至2027-07-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年05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36829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2441534114416224

姓名:
Full Name 庄玉炎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年1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2年09月2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02月06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0) 0000962

姓 名: 庄玉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11月2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0年03月0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2月07日 至 2028年02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2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玉炎

社保电脑号：622470505

身份证号码：4452221987112806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817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2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2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3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4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5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6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7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8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9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0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1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2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1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2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3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4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5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6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7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8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合计			20258.66	9660.32			9211.26	3469.24			867.44		824.46	732.68	183.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ec83670a9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817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 项目技术负责人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罗文浩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文浩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 九 月十七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郭东明

证书编号: 101417201505008441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罗文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9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第六层D1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90917677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9.30-2038.09.30

姓名: 罗文浩	社保电脑号: 635575163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890917677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81795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fec83a5b4b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081795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3 成本负责人相关资格证书和社保证明-成慧兰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22日
- 2026年10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成慧兰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8年08月06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194400022585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04日-2027年07月03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成慧兰

签名日期: 2026.7.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25日
(1)
11010810900488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成慧兰

证件号码：430527198808060342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8年08月

专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18年10月28日

管理号：2018100454400008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成慧兰

身份证号：43052719880806034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1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成慧兰 性别 女,一九八八年 八月 六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月
至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 王汉青

证书编号: 115351201005894096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姓名: 成慧兰	社保电脑号: 636328759	身份证号码: 43052719880806034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81795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fec837fbdd0)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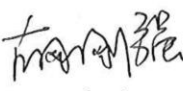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081795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 项目副经理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胡刚强

		使用有效期: 2023年03月11日 - 2028年1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胡刚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12月2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848217	
聘用企业: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11-20至2028-11-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6.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12月22日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 胡刚强
证件号码： 342623198712252112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12月
专 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7年09月17日
管 理 号： 201703411034201311012000364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9) 0001074

姓 名: 胡刚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12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4月17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11日 至 2028年04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胡刚强

身份证号：3426231987122521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82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胡刚强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生，于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张卫宪

批准文号：豫政文[2001]48号

证书编号：127505201006160751

二零一零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胡刚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2 月 25 日

住址 安徽省无为市陡沟镇百官
圩行政村胡叶自然村40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2623198712252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无为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2.11-2043.02.11

姓名: 胡刚强	社保电脑号: 648716530	身份证号码: 3426231987122521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81795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ec838fb38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817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 质量主任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周春莹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春莹

身份证号：452223199210205066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86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春莹	性别 女	一九九二年 十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营销与策划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宁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3551201606002420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周春莹	
性别	女 民族 壮	
出生	1992 年 10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兴南路9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522231992102050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2.20-2041.12.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春莹

社保电脑号：632867701

身份证号码：4522231992102050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817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8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9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0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1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2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2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3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4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5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6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7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8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20258.66	9660.32			9211.26	3469.24			867.44		636.16	583.2	145.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ec83a19a7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817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6 安全主任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陈庆滔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7) 0004651	
姓 名: 陈庆滔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9年12月1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4月11日	
有 效 期: 2026年05月21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5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庆滔

身份证号：44152319891214723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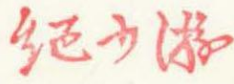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3030061415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庆滔	性别男	一九八九 年 十二 月 十四 日生	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 年 六 月在本校
		应用电子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9651201206000031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陈庆滔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2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南万镇黄福村委会黄福村7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9121472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04-2037.02.04		

姓名: 周春莹	社保电脑号: 632867701	身份证号码: 45222319921020506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81795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ec83a19a7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081795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7 安全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李会康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4) 0016983	
姓 名: 李会康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5年01月3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20日 至 2027年03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会康

身份证号：610302197501303013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853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会康

社保电脑号：634691984

身份证号码：610302197501303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817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200817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9051.12	9660.32			9211.26	3469.24			867.44		636.16	583.2	145.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ec83a3116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817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 安全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庄帝浩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4) 0059451	
姓 名: 庄帝浩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2000年07月1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8月2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21日 至 2027年08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南 洋 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庄帝浩 性别 男，二〇〇〇年七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九年 九月至二〇二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管理 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校长：李国年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书编号：137161202206003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庄帝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年7月1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正义街1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2200007150610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2.26-2035.02.2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帝浩

社保电脑号：811028090

身份证号码：4452222000071506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817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2	2008179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2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3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4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5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6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7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8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19854.38	9660.32			7380.24	2684.54			867.44		698.04	620.4	155.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ec83a5e30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817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 劳资专管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彭格格

 证书 CERTIFICATE 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职业教育法》按照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相关行业领域从业人员职业课程继续教育和测评标准,经教育评估,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bor law and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tandards for vocational cos and assessment of practitioners in the relevant industries of the vocational skills assessment center of the Guangdong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ssociation, the Continuing education has passed the educational assessment. I hereby certify that.	建设行业工程机械专业人员 合格证书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Professional Skills Certificate 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7007166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7007166 Registration No.	姓 名: 彭格格 Full Name 性 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45222199702225228 ID No. 职业工种: 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一 Rank  发证单位: 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5年07月04日 Issued Date
备 注 Note  证书真伪 查询验证 www.gdix.org.cn  继续教育学习 学时证明与档案下载 www.gdja.org.cn	证书使用说明 1、本证书是持证人自愿参加本中心相关职业课程继续教育和测评成绩合格的证明,仅作为用人单位查验人员继续教育情况的参考依据。 2、本证书各项填写内容严禁涂改,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验印有效。 3、本证书不可替代依法准入类职业和特种作业证书上岗使用,仍需考取国家规定的职(执)业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 4、证书有效期六年,每三年需完成一次继续教育,继续教育平台的学习资源,对本中心学员免费开放,学员登陆默认帐号为身份证号,密码为身份证后6位。学时证明与学习档案,学员根据需要可自行下载打印。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彭格格

身份证号：44522219970222522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10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10 资料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叶萍萍

证书编码: 06223114000350005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叶萍萍

身份证号: 441523198908287023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卓信职业培训学校(张掖市)

发证时间: 2023 年 07 月 24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萍萍

身份证号：44152319890828702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905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江南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叶萍萍 性别 女， 1989 年 08 月 28 日生，于 2022
年 03 月至 2024 年 0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陈卫

证书编号: 102957202405700835

2024 年 07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叶萍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8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南万镇万东
村委会北村34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908287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2.28-2036.12.28

4.11 施工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罗娘圳

证书编码: 06223102000350001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罗娘圳

身份证号: 441523198710106565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卓信职业培训学校(张掖市)

发证时间: 2023 年 07 月 24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罗娘圳

身份证号：44152319871010656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440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娘圳

社保电脑号：63018080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71010656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817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8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9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0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1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2	2008179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2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3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4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5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6	2008179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7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8	200817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20258.66	9660.32			9211.26	3469.24			867.44		645.69	573.9	143.5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ec837e699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817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2 材料员相关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潘茵婷

证书编码：062231110000900050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潘茵婷

身份证号： 44088319950601174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合作市启翔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3 年 03 月 0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潘茵婷

身份证号：44088319950601174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22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潘茵婷	社保电脑号: 635992964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950601174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81795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ec8396f85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081795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企业履约评价

企业履约评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优	2024. 9. 6
2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优	2026. 3. 25
3	威诺华照明办公室装修工程	深圳市威诺华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优	2025. 11. 4
4	江苏南通如东厂房装修 1 - 4 楼	车电网（南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优秀	2024. 1. 18
5	南园街道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优	2025. 11. 25

5.1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95-201406050

履约情况反馈表

招标人名称：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名称		上梅林雅苑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施工		项目编号		44030420190164007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罗秋娜、15915378117	
中标金额		5715158.15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4 年 5 月 10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合格</u>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根据施工单位在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情况，本工程施工单位履约情况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招标人意见（公章）		 日期：2024 年 9 月 06 日					

说明：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5.2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招标人名称：东莞市众美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名称		东莞市众美中学室内外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罗秋娜、15915378117
中标金额		28271341.89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2 月 26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 项 评 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施工单位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人员配备齐全，能够满足工程需要，对工程进展起到了积极作用；能够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合理安排工作进度，并且能够有效控制工程进展，保证工程按时完成；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和相关标准进行施工，保证了工程质量，达到了预期效果；本工程施工单位履约情况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招标人意见 (公章)		 日期: 2016 年 3 月 25 日			

说明：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5.3 威诺华照明办公室装修工程

957020062

履约情况反馈表

招标人名称：深圳市威诺华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名称		威诺华照明办公室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罗秋娜、15915378117	
中标金额		1481911.48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 项 评 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合格</u>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根据施工单位在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情况，本工程施工单位履约情况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招标人意见 (公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14 日					

说明：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5.4 江苏南通如东厂房装修 1 - 4 楼

95-003126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 <u>车电网（南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u>	
项目名称： <u>江苏南通如东厂房装修 1 - 4 楼</u>	
中标单位全称： <u>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有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有 ☐无 工程质量效果：☒优良 ☐合格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优良 ☐合格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服务协调、配合情况：☒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机械装备能力：☒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有工期时间观念，专业技术能力强，文明施工，服务周到，总体评价为优。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

（盖单位公章）



5.5 南园街道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招标人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招标项目名称		南园街道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罗秋娜、15915378117	
中标金额		853006.67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4 年 9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 项 评 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合格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根据施工单位在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情况，本工程施工单位履约情况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招标人意见 (公章)	验收合格，履约评价优。  日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					

说明：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6E00321R101

兹 证 明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393432XU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B、C 栋 C 栋 202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06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6 年 06 月 04 日 至 2029 年 06 月 03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开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ctc.org>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6S00287R101

兹 证 明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393432XU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B、C栋C栋202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06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6年06月04日至2029年06月03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ctc.org>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龙岗东进中医院装修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的内容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盛百利地下商业街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盛百利商业地下街装饰工程施工图纸涵盖的所有改造内容和
工程量清单所列出的全部内容(包含招标文件对本工程的相关
要求)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核酸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全套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包括设计变更、招标答疑等内容)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十四届中国空间设计大赛 (2023年度)

证书

设计单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获奖项
娱乐/会所空间方案类

金奖

设计作品
阿勒泰市水云涧洗浴中心设计项目

设计师
主创设计师: 庄国栋
辅助设计师: 罗秋娜

证书编号: CBDA24S2024K19437





第十四届中国空间设计大赛 (2023年度)

证书

设计单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获奖项

办公空间方案类

铜奖

设计作品

图微安创办公室、实验室装修工程(办公区设计)

设计师

主创设计师: 庄国栋

辅助设计师: 潘茵婷

证书编号: CBDA24S2024K01072



第十一届中国国际空间设计大赛 (2020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

THE 11TH CHINA INTERNATIONAL SPACE DESIGN COMPETITION
(CHINA BUILDING DECORATION DESIGN AWARD)

获奖证书

CERTIFICATE OF AWARD

证书编号: 2021CYFA00403

设计单位

DESIGN ORGANIZATION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作品

DESIGN WORK

观渔餐厅室内装饰设计

所获奖项

AWARD

餐饮空间方案类

铜奖

设计师

DESIGNER

主创设计师: 潘茵婷

辅助设计师: 朱秋丽



二零二一年九月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连续八年 (2017-2024)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连续三年 (2022-2024)

广东省诚信经营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AAA级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连续四年(2021-2024)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